

证券代码：301039

证券简称：中集车辆

公告编号：2026-016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关于更换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国泰海通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其指定邬岳阳先生、袁先湧先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届满，但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国泰海通对此未尽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由于原保荐代表人邬岳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海通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徐世杰先生（简历后附）接替邬岳阳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的更换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已出具文件的结论性意见，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对之前所出具的相关文件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袁先湧先生、徐世杰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邬岳阳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保荐上市、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徐世杰先生简历

徐世杰先生：硕士研究生，具有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等资质。从事投资银行工作以来参与的项目主要包括中集车辆 IPO、嘉泽新能再融资等项目。徐世杰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